

中共绥化学院委员会文件

绥院党发〔2022〕15号



关于吴春生等3名同志免职的决定

经2022年4月5日学校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免去吴春生同志绥化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免去佟良同志绥化学院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免去王伟同志绥化学院财务处副处长职务。

